

嘉实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嘉实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26 年 6 月 2 日证监许可[2026]1367 号《关于准予嘉实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募集。

2.本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嘉实中证 800 指数增强 C、基金代码:027967

基金简称:嘉实中证 800 指数增强 C、基金代码:027968

3.本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

4.本基金募集对象是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5.本基金自 2026 年 7 月 6 日至 2026 年 7 月 17 日通过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本基金暂不开通基金管理人及其基金销售子公司销售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若日后开通,将另行公告。

6、(1)在募集期内,投资者可多次认购,对单一投资者在认购期间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基金管理人可以于募集期结束后采取部分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以使该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数低于本基金总份额数的 50%。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 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2)认购最低限额: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通过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认购的,不收取认购费,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认购的,不收取认购费,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20,000 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销售子公司认购的,不收取认购费,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的,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含认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的具体认购最低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上述最低认购限额。

7.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须开立本基金基金账户。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一个投资者只能开设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8.投资者应保证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合法,投资者应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上、合约上或其他障碍。

9.销售机构受理申请并不表示对该申请是否成功的确切确认,而仅代表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成功应以基金注册登记与过户机构(即本公司)的确认登记为准。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各销售网点查询最终成交认购情况和认购的份额。

10.本公告仅对“嘉实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嘉实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嘉实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1.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申请表格和了解本基金发布相关事项。

12.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开户、认购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

13.对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区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10)85712266,或者全国统一客户热线 400-600-8800(免长途话费)咨询购买事宜。

14.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基金份额的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

15.风险提示: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者购买基金,既可能使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享有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认知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由于销售费用费的存在及与返还款项导致的基金净值风险等。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股票资产、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资产支持证券等品种,并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融券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本基金可能投资于金融衍生品,金融衍生品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等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还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投资于境内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其他风险外,若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将面临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投资集中度风险,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

本基金投资于创业板股票,将面临创业板上市公司盈利不及预期风险、退市风险、股价大幅波动风险、红筹企业及存托凭证相关风险等,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

本基金为股票投资增强型基金,一般情况下,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主要通过抽样复制和最优化投资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证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可能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成份股停牌等潜在风险,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中证 800 指数(000006)。

中证 800 指数综合反映沪深市场不同市值规模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

(1)样本空间

同时沪深 300 指数的样本空间。

(2)选择方法

从沪深 500 和沪深 300 指数样本一起作为指数样本。

有关标的指数的编制方法及相关信息详见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网址:www.csindex.com.cn。

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认知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当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用侧袋机制,具体见招募说明书“侧袋机制”章节。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启用特殊限制,并不办理侧袋账户的申购赎回。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并关注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风险。

投资者应当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销售子公司(或称“基金销售子公司”)或其他销售机构购买和赎回本基金。本基金在募集期内发行 1.00 元面值发行并不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者按 1.00 元面值购买本基金份额以后,有可能面临基金净值跌破 1.00 元,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波动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一、本基金募集基本情况
- 1.基金名称
- 嘉实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 2.基金运作方式和类型
- 本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3.认购最低限额
- (1)在募集期内,投资者可多次认购,对单一投资者在认购期间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基金管理人可以于募集期结束后采取部分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以使该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数低于本基金总份额数的 50%。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 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 (2)认购最低限额: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通过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认购的,不收取认购费,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认购的,不收取认购费,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20,000 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销售子公司认购的,不收取认购费,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的,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含认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的具体认购最低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上述最低认购限额。
- 4.基金存续期限
- 不定期。
- 5.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 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每份基金份额初始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
- 6.基金投资目标
- 本基金为股票投资增强型基金,力求对标的(中证 800 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精选个股策略增强并优化指数组合管理和风险控制,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本基金力争使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率不超过 7.75%。
- 7.募集目标
- 本基金不设募集目标。
- 8.发售对象

本基金募集对象是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9.销售机构与销售地点

(1)直销机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和嘉实基金网上直销。

(2)非直销销售机构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10.募集时间安排与基金合同生效

(1)本基金的募集期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至基金份额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时间段,最长不超过 3 个月。

(2)本基金的发售期 2026 年 7 月 6 日至 2026 年 7 月 17 日。在发售期内,本基金向个人投资者和销售机构等开放发售。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情况可适当延长发售时间,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同时也可根据认购和市场情况提前结束发售。

(3)本基金募集期间,本基金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基金合同生效条件的,基金管理人应按照规定在办理基金验资和备案手续后公告本基金合同生效。

募集期间认购资金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归入投资者认购金额中,折成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基金份额利息的数据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的认购款只能存入商业银行,不得动用。

二、认购方式与相关规定

1.认购方式

本基金采取采取金额认购的方式。

2.认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认购、基金管理人销售子公司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认购费用。

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收取认购费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认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次认购 A 类基金份额适用费率按单笔 A 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分别计算,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具体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 M,认购费率	认购费率
M<1000 万元	0.00%
M≥1000 万元	按笔收费,每笔 1000 元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即 C 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为 0。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数据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初始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1)当投资者选择认购 C 类基金份额时,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基金管理人销售子公司认购 A 类基金份额: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1.00 元

2)若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 A 类基金份额:

①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 (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费用=(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1.00 元

②认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1.00 元

例一:某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基金管理人销售子公司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如其认购资金的利息为 10.00 元,则其可得到的 A 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认购份额=(10,000+10)/1.00=10,010 份

例二:某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如其认购资金的利息为 10.00 元,则其可得到的 A 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10,000.00/(1+0.3%)=9,970.09 元

认购费用=10,000.00-9,970.09=29.91 元

认购份额=(9,970.09+29.91)/1.00=9,980.09 份

(2)当投资者选择认购 C 类基金份额时,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1.00 元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假设该 10,000 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 5.00 元,则其可得到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认购份额=(10,000+5.00)/1.00=10,005.00 份

(3)认购份额的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认购限制

(1)在募集期内,投资者可多次认购,对单一投资者在认购期间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基金管理人可以于募集期结束后采取部分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以使该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数低于本基金总份额数的 50%。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 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2)认购最低限额: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通过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认购的,不收取认购费,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认购的,不收取认购费,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20,000 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销售子公司认购的,不收取认购费,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含认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的具体认购最低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上述最低认购限额。

4.基金资产净值

本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价值。

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2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2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2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2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2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2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2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2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2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2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3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3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3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3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3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3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3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3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3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3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4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4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4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4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4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4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4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4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4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4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5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5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5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5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5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5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5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5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5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5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6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7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8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9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0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6.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7.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8.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19.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20.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21.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22.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23.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24.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25.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估值,估值方法如下:

1